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对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华达”、“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杨成云、康明超

（三）协办人：潘云飞

（四）培训时间：2024年4月15日

（五）培训方式：本次培训采用线下授课与线上远程授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六）培训人员：康明超、葛震浩

（七）培训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

（八）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指引，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控股股东的行为规范要求。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

的有关要求，对陕西华达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中信证券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的相关要求有了更加全面的了解。此次培训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杨成云

康明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